

湖南省环境保护厅

湘环函〔2017〕501号

湖南省环境保护厅

关于印发《湖南省2017年度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督查考核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市州环保局，厅机关有关处室，厅直管、直属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十三五”全国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督查考核工作方案》要求，促进危险废物产生单位和危险废物经营单位落实相关法律制度和标准规范，全面提升我省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水平，防范危险废物环境风险，现将《湖南省2017年度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督查考核工作实施方案》印发你们（《“十三五”全国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督查考核工作方案》和《2017年度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专项整改方案》一并附后），请遵照执行。

附件：湖南省2017年度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督查考核工作实施方案

湖南省环境保护厅

2017年8月28日